

预算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虹桥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 | | |
|---------------------|---|-------------|-------------|
| 项目名称 | 虹桥商务区建设项目现场安全管理措施费 | | |
| 项目类型 |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 资金用途 |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开始时间 | 2019年3月1日 | 结束时间 | 2019年12月31日 |
| 项目概况 | 2019年度，虹桥商务区将根据新批准的运行管理办法履行安全管理职责。商务区管理的范围扩大了，重大工程项目也随之增多。这些项目建筑面积体量大、投资金额高，在建期间参与施工的人员、设备多，需要实施不间断的施工安全监管。为此，我们拟采取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引进第三方具有安全检查资质的公司加强日常监管服务。 | | |
| 立项依据 | 《上海市建设工程监理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72号） 《上海市虹桥商务区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25号） 《关于加强市场行为执法监管工作的通知》（沪建安质监[2010]67号） 《关于贯彻上海市建筑施工安全质量标准化工作实施办法（2009版）的若干意见》（沪建安质监[2010]34号） | | |
|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 能有效提高管委会机关对在建工地安全监管的专业性；管委会机关工作人员并非出自安全监管专业，在对工地安全检查时，受专业局限，很难有针对性地加强在建项目监管，引进第三方专业机构，能有效地解决这一问题，为管委会机关加强在建项目安全监管提供决策依据，有效杜绝各类重大安全事故发生。 | | |
|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 第三方安全监管公司每周利用一天时间对商务区2—3个在建工地实施全方位安全检查。每次安全检查结束，均对被检查工地开具整改问题清单，整改清单须在3天内向管委会机关职能部门实施书面反馈。遇有较严重的安全隐患，管委会机关职能部门对在建工地实施约谈，实施警告，督促立即整改。第三方安全监管公司每月巡查结束，均向管委会机关职能部门提供制式的书面检查专题报告。 | | |
| 项目总预算（元） | 350000 | 项目当年预算（元） | 350000 |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 350000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 350000 |
|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 子项目名称 | | 预算金额（元） |
| | 虹桥商务区建设项目现场安全管理措施费 | | 350000 |
| 项目实施计划 | 项目启动时间：2019年3月1日 项目执行完毕并结清资金款项时间：2019年12月31日 当年执行数和完成比例：35万元100% | | |
| 项目总目标 | 商务区重大工程在建项目安全、顺利、不发生重大安全事故。 | | |
| 年度绩效目标 | 完成每周一次安全日常巡查并提交检查报告；完成特殊情况下的专项安全检查并提交检查报告。 | | |
| 分解目标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目标值 |
| 投入和管理目标 | 投入目标 | 预算执行率 | 100% |
| | 管理目标 | 资金使用规范性 | 规范 |
| | 管理目标 | 政府采购合规性 | 合规 |
| 产出目标 | 数量目标 | 日常巡查完成率 | 100% |
| | 数量目标 | 月度书面检查专题报告 | 12份 |
| | 质量目标 | 巡检安全整改率 | 100% |
| | 时效目标 | 项目及时完成率 | 100% |
| 效果目标 | 社会效益目标 | 有责安全事故 | 0 |
| | 社会效益目标 | 安全政策知晓率 | 85% |
| 影响力目标 | 可持续目标 | 长效管理机制 | 完善 |
| | 满意度目标 | 项目方满意度 | 85% |
| 备注 | | | |

| 预算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
|--|---|----------------|-------------|--|
| (2019年) | | | | |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虹桥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 | | | |
| 项目名称 | 虹桥商务区企业指导和服务工作专项 | | | |
| 项目类型 |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 资金用途 |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开始时间 | 2019年1月1日 | 结束时间 | 2019年12月31日 | |
| 项目概况 | <p>(1) 企业服务中心设立公共受理大厅，是面向虹桥商务区企业提供全面服务的窗口单位，为商务区区域内企业提供招商咨询、企业设立、政策解答为一体的服务平台。以“精简、统一、效能、透明”为原则，以“为民服务、依法行政、廉洁高效、公开公正”为宗旨，以“公开、公平、公正，规范、有序、文明，方便、快捷、温馨”为工作理念，为企业投资者提供一站式服务。实施企业指导和服务工作的重要载体是公共受理大厅，通过项目实施为虹桥商务区区域企业提供良好的指导和服务，促进区域经济增长；(2) 围绕服务进博会和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在虹桥商务区开展完善营商环境专项课题研究，运用研究成果，加快区域重点产业发展，营造良好投资环境，提升虹桥商务区综合服务能力，完善虹桥商务区服务上海及长三角地区经贸发展的能力；(3) 通过《投资地图3D版》、《虹桥商务区投资指南》等载体形式，为上海虹桥商务区对外推广、扩大影响、打造功能的各项工作中，提供资料支持。包括虹桥商务区投资地图（含3D版核心区地图）和虹桥商务区投资指南设计及印刷等。</p> <p>围绕服务进博会和上海国际贸易中心建设，在虹桥商务区推广推介、国际经贸投资交流、商事法律服务、国际展览等领域开展合作，落实措施保障，密切工作协调联动，打造行业服务体系，加快区域重点产业发展、营造良好投资环境，提升综合竞争力，服务上海及长三角地区经贸发展。</p> | | | |
| 立项依据 | 1.《上海市虹桥商务区“十三五”规划》(沪府发〔2016〕70号)； 2.上海市虹桥商务区管理办法(市政府令第25号)； 3.《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4.《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 5.《劳务派遣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2号)。 | | | |
|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 <p>虹桥商务区“十三五”规划提出深化改革和保障措施，其中一条是建立统一高效的服务平台，建立虹桥商务区企业服务机构的对接机制，形成统一规范的企业服务平台。切实改进办事窗口管理，简化流程、提高效率。为了落实深化改革和保障措施，保障公共受理大厅的正常运行为企业提供更好的服务，虹桥商务区管委会设立企业指导和服务工作专项。</p> <p>随着体制机制的变革，虹桥商务区整体推广推介与改善营商环境需求逐步提升，商务区需要借助商贸合作机构力量在国际交流合作、国际展览、商事法律服务等方面的优势，搭建国际级推广推介平台，进一步完善虹桥商务区营商环境，为区内中外企业特别是总部、龙头企业提供综合性国际商务公共服务体系。</p> | | | |
|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 <p>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根据《上海市行政服务中心管理办法》，结合虹桥商务区现阶段工作实际，制定了企业服务中心的工作要求、工作流程和值班长制度、联席会议制度、巡查制度、例会制度、考核制度、工作与请(休)假制度等八项具体制度。</p> <p>1. 通过公开招标的方式寻找合适的组织和机构为商务区推广推介和改善营商环境提供服务； 2. 服务合同明确合作双方的权利义务以及合作目标，对不能达到目标的行为明确相应的惩罚措施； 3. 管委会定期对服务提供机构的服务进行绩效评估，对服务机构的服务行为进行监督。</p> | | | |
| 项目总预算(元) | 2030000 | 项目当年预算(元) | 2030000 | |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 1480000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元) | 1462681 | |
| | 子项目名称 | | 预算金额(元) | |
|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 1、虹桥商务区公共事务受理大厅运行费 | | 1480000 | |
| | (1)虹桥商务区公共事务受理大厅窗口服务人员服务外包费 | | 1430000 | |
| | (2)业务培训费 | | 50000 | |
| | 2、虹桥商务区完善营商环境专项 | | 150000 | |
| | 3、虹桥商务区宣传资料编制印刷 | | 400000 | |
| 项目实施计划 | <p>虹桥商务区公共受理大厅运行由上海虹桥商务区管理委员会下设的企业服务处组织，其中公共受理大厅人员外包等运行费根据公开招投标方式，确定服务方，根据采购需求及双方签订的《服务合同书》明确要求，提供人事外包服务及其他服务。 人员培训工作通过询价比价后委托第三方实施，通过科学安排培训内容，提高工作人员的工作能力和业务素养，为区域内企业提供的更好的指导和服务。</p> <p>2019年3月收集需求招标文件 2019年4月完成完成公开招标，签订服务合同 2019年7月完成上半年度服务内容 2019年12月前完成下半年度服务内容，并对服务进行评估</p> | | | |
| 项目总目标 | <p>通过政府采购的形式，购买专业机构服务，完成虹桥商务区企业服务中心专职工作人员的合理配置，保证工作人员的专业性、稳定性，为商务区企业提供优质服务。通过课题研究等完善虹桥商务区营商环境，为上海虹桥商务区对外推广、扩大影响、打造功能的各项工作中，提供资料支持。</p> <p>依托虹桥商务区“6+365”常年展示平台，积极导入中国国际进口博览会有关企业，吸引一批服务贸易等项目入驻。为商务区开展多次推广推介活动。</p> | | | |
| 年度绩效目标 | <p>(1)招聘派遣符合要求的公共受理大厅专职工作人员8名，其中负责咨询及预审窗口专员2名；市场监管事务受理窗口专员2名；网络技术服务专员2名；外贸外资及专业翻译人员2名； (2)按时按要求为派遣人员支付相关费用包括工资、奖金、福利及社保等保险费用，为派遣人员提供工作条件和保障条件； (3)商务区企业对企业服务中心人员提供的服务有较高满意度； (4)组织人员培训，强化专门业务知识，提高员工职业技能，规范窗口服务的工作标准和服务礼仪等； (5)完成虹桥商务区完善营商环境专项课题研究及应用。 (6)《投资地图3D版》、《虹桥商务区投资指南》设计及印刷，为上海虹桥商务区对外推广、扩大影响、打造功能的各项工作中，提供资料支持。</p> | | | |
| 分解目标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目标值 | |
| 投入和管理目标 | 投入目标 | 预算执行率 | 100% | |
| | 管理目标 | 资金使用规范性 | 规范 | |
| | 管理目标 | 服务合同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
| | 管理目标 | 派遣人员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
| | 管理目标 | 政府采购合规性 | 合规 | |
| 产出目标 | 数量目标 | 派遣人员数量完成率 | 100% | |
| | 数量目标 | 课题完成率 | 100% | |
| | 数量目标 | 培训完成率 | 100% | |
| | 质量目标 | 课题验收完成率 | 100% | |
| | 数量目标 | 3D投资地图印刷完成数 | 30000册 | |
| | 数量目标 | 投资指南印刷完成数 | 11000册 | |
| | 质量目标 | 投资地图及投资指南内容及时性 | 及时 | |
| 效果目标 | 时效目标 | 各项工作及时完成率 | 100%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派遣人员提供的服务的满意度 | 100%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派遣人员和岗位要求的匹配性 | 匹配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课题成果利用率 | 80%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虹桥商务区投资政策知晓率 | 85%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服务对象及数量增长率 | 5% | |
| 影响力目标 | 社会效益目标 | 派遣人员的稳定性 | 稳定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派遣人员的专业性 | 专业 | |
| | 可持续目标 | 考核奖励措施健全性 | 健全性 | |
| 备注 | 满意度目标 | 服务对象满意度 | 85% | |

预算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 | | | |
|----------------------|--|-------------|-------------|
| 申报单位名称: 上海虹桥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 | | |
| 项目名称 | 虹桥商务区出让地块合理工期评估 | | |
| 项目类型 |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 资金用途 |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开始时间 | 2019年1月1日 | 结束时间 | 2019年12月31日 |
| 项目概况 | 通过政府采购,由专业第三方评估机构依据出让地块的建设规模、施工周期以及施工中遇到的地铁、管沟保护、周边基坑保护等各方面因素进行综合评估,确定出让地块项目的合理施工周期,作为判定开竣工延期合理性、是否调整土地出让合同的重要技术依据。 | | |
| 立项依据 | 《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土地核验工作规范》(沪规土执〔2015〕313号) | | |
|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 虹桥商务区特别是核心区地块体量大,大多为地面20万平方米以上,地下空间建设规模大,深度深,大部分出让地块为地下二层,基坑开挖深度大多为8米以上,同时90%以上为商办项目,工序复杂,施工难度大,施工时间长。目前土地出让合同按惯例要求土地获得后开发企业一年内开工、两年内竣工,与实际情况有很大偏差。为了顺利推进土地出让合同调整和土地核验工作,厘清各方责任,对出让地块的合理竣工时间认定十分重要。 | | |
|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 由专业第三方评估机构对各出让地块的合理工期进行评估,并出具评估报告。评估报告应对工程基本情况进行介绍,包括项目占地面积,地上、地下建筑面积,总建筑面积,项目分区,建筑功能,桩基类型、桩长、桩数,基坑面积、开挖深度、围护结构类型,基础类型、埋深,地下室层数、面积,地上主体结构层数、高度、面积、结构类型,室外总体工程规模、包含的工程内容,项目周边环境等;在此基础上,对各项目分区的桩基工程、基坑围护工程、±0.000以下工程、±0.000以上工程、室外总体工程等的合理工期进行评估,并分析项目内部因素(如施工工序调整、采用较为复杂的施工工艺、相关手续办理所需合理时间等)和项目外部因素(如地铁、管沟和周边建筑物保护等)对施工工期的影响,确定该项目的合理工期。最后,由管委会对评估报告进行审核,以确保评估结果公正合理。 | | |
| 项目总预算(元) | 600000 | 项目当年预算(元) | 600000 |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 409500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 409500 |
|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 子项目名称 | | 预算金额(元) |
| | 1、出让地块合理工期评估 | | 600000 |
| 项目实施计划 | 依工程进度,依申请而开展。计划包括北05、北06、北13、南01、南03、南04、南05、核心区一期02、03号北、08号D13等地块项目。 | | |
| 项目总目标 | 通过评估合理工期,为出让地块调整土地出让合同提供依据,有力地保障开发企业完成土地核验、办理产证、正式投入运营。 | | |
| 年度绩效目标 | 1)项目实施单位配合管委会开发建设处对虹桥商务区的竣工验收备案、土地出让合同调整地块项目进行排查梳理;了解各项目建设规模、建设过程和建设工期等情况,并进行现场走访调研,收集工期评估所需资料。 2)根据上海虹桥商务区管理委员会的要求,编制虹桥商务区出让土地工期评估标准;邀请相关专家参与虹桥商务区出让土地的工期评估,并对工期评估报告和工期评估标准的编制进行审查、指导、评审和验收。 3)采用科学合理的方法对各项目工期进行评估,每个项目均编制项目工期评估报告,评估报告中对各项目开工时间进行核对和确认,对其工期的合理性提出意见和建议,并提交上海虹桥商务区管理委员会。管委会开发建设处对评估报告进行审核,确保公正合理。 对完成工期评估的项目进行后评估,由第三方评估机构依据建设规模、施工周期以及施工中遇到的地铁、管沟保护、周边基坑保护等因素进行综合评估,以确认项目的合理施工周期,作为判定开竣工延期合理性的技术依据。 | | |
| 分解目标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目标值 |
| 投入和管理目标 | 投入目标 | 预算执行率 | 100% |
| | 管理目标 | 资金使用规范性 | 规范 |
| | 管理目标 | 政府采购合规性 | 合规 |
| 产出目标 | 数量目标 | 合理工期评估完成数 | 10 |
| | 数量目标 | 整改完成率 | 100% |
| | 质量目标 | 验收合格率 | 100% |
| | 时效目标 | 工期评估及时完成率 | 100% |
| 社会效益目标 | 项目工期安排合理性 | 合理 | |

| | |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社会效益目标 | 政策知晓率 | 85% |
| 影响力目标 | 可持续目标 | 项目可复制性 | 强 |
| 备注 | 满意度目标 | 项目建设方满意度 | 85% |

预算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2019年)

| | | | |
|----------------------|---|---------------|-------------|
| 申报单位名称: 上海虹桥商务区管理委员会 | | | |
| 项目名称 | 虹桥商务区海绵城市建设规划 | | |
| 项目类型 |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结转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一次性项目 <input type="checkbox"/> | | |
| |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经常性项目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 | |
| 资金用途 | 基本建设工程类 <input type="checkbox"/> 信息化建设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策补贴类 <input type="checkbox"/> 政府购买服务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资产购置类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事业专业类 <input type="checkbox"/> | | |
| 开始时间 | 2019年1月1日 | 结束时间 | 2019年12月31日 |
| 项目概况 | 根据《上海市海绵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办法》(沪府办发[2018]4号), 通过政府购买服务的方式, 委托专业机构编制虹桥商务区(86平方公里)海绵城市建设规划, 分解落实市海绵城市专项规划中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等海绵城市建设控制指标, 明确海绵城市建设目标、策略、措施、设计方案及建设计划, 统筹、协调、指导四区推进落实海绵城市建设。 | | |
| 立项依据 | 1、市政府办公厅发布《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推进海绵城市建设指导意见>的实施意见》(沪府办〔2015〕111号); 2、《上海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进一步深化本市社会投资项目审批改革实施办法〉的通知》(沪府办发〔2018〕4号); 3、《上海市海绵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办法》(沪府办发[2018]4号)。 | | |
|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 坚持“规划引领、生态优先、因地制宜、统筹建设”的原则, 在城市规划建设管理各个环节落实海绵城市建设理念, 统筹协调给排水、园林绿地、道路等设施建设, 综合采用渗、滞、蓄、净、用、排等措施, 提升城市市政基础设施建设的系统性, 促进海绵城市相关设施与主体工程同步规划、同步设计、同步建设、同时使用。 | | |
|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 通过编制商务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 明确海绵城市建设目标、策略、措施、设计方案及建设计划和海绵城市建设空间整体布局和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等海绵城市建设控制指标。指导各区组织编制本辖区海绵城市实施方案, 分解落实商务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中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等海绵城市建设控制指标。 | | |
| 项目总预算(元) | 480000 | 项目当年预算(元) | 480000 |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 0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 0 |
| | 子项目名称 | | 预算金额(元) |
|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 1、海绵城市建设规划 | | 480000 |
| | | | |
| 项目实施计划 | 2019年3月初启动海绵城市规划建设导则编制工作; 2019年10月组织专家对虹桥商务区海绵城市规划建设导则进行评审; 2019年11月上报市住建委审批。 | | |
| 项目总目标 | 通过加强城市规划建设管理, 充分发挥建筑、道路和绿地、水系等生态系统对雨水的吸纳、蓄渗和缓释作用, 有效控制雨水径流, 实现自然积存、自然渗透、自然净化。 | | |
| 年度绩效目标 | 通过编制商务区海绵城市规划建设导则, 明确海绵城市建设目标、策略、措施、设计方案及建设计划和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等海绵城市建设控制指标。指导各区组织编制本辖区海绵城市实施方案, 分解落实商务区海绵城市专项规划中年径流总量控制率等海绵城市建设控制指标。 | | |
| 分解目标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目标值 |
| 投入和管理目标 | 投入目标 | 预算执行率 | 100% |
| | 管理目标 | 资金使用规范性 | 规范 |
| | 管理目标 | 政府采购合规性 | 合规 |
| 产出目标 | 数量目标 | 商务区海绵城市规划建设导则 | 1份 |
| | 数量目标 | 工作成果内容完整性 | 完整 |
| | 质量目标 | 验收合格率 | 100% |
| | 质量目标 | 海绵城市建设控制指标明确性 | 明确 |
| | 时效目标 | 项目及时完成率 | 100% |
| 效果目标 | 社会效益目标 | 课题成果转化率 | 85% |
| | 社会效益目标 | 海绵城市建设指导性 | 强 |
| 影响力目标 | 可持续目标 | 项目可复制性 | 强 |
| | 满意度目标 | 满意度 | 85% |
| 备注 | | | |

| 预算部门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 | | | | |
|-------------------------|--|----------------|-------------|------------|
| (2019年) | | | | |
| 申报单位名称：上海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应急响应中心 | | | | |
| 项目名称 | 虹桥枢纽应急管理保障费用 | | | |
| 项目类型 | 市委市政府已确定的新增项目□ 结转项目□ 其他一次性项目□ | | | |
| 经常性专项业务费□ | 其他经常性项目□ | | | |
| 资金用途 | 基本建设工程类□ 信息化建设类□ 政策补贴类□ 政府购买服务□ 资产购置类□ 其他事业专业类□ | | | |
| 开始时间 | 2019年1月1日 | 结束时间 | 2019年12月31日 | |
| 项目概况 | 通过项目实施，招聘10名应急值守队伍人员，值守大厅应急值守人员做好了24小时应急值守工作，对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实施全天候的视频监控和信息收集。应急响应中心实行24小时值守制度，值守期间，值班长、信息员、视频专员在岗，重大节假日期间，采取加强值班值守，除常规值守人员外，由领导轮流带班。值守期间，值班人员按照要求填写值班日志、交接班记录，并建档保存。同时，通过应急专项和综合演练，有效增强了枢纽应急管理人员的整体素质，加强了与各相关单位的沟通联系，检验虹桥枢纽应急预案的可操作性、设施设备的完好性、应急队伍的协调性，夯实工作基础，提升了枢纽突发事件应急管理水平和水平，推动信息共享和应急联动，保障虹桥综合交通顺畅安全、平稳、有序运行。 | | | |
| 立项依据 | 1.《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 2.《上海市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突发事件应对法>办法》； 3.《上海市突发公共事件总体应急预案》； 4.《上海市突发公共事件人员疏散撤离应急预案》； 5.《上海市虹桥商务区“十三五”规划》（沪府发〔2016〕70号）； 6.《上海市虹桥商务区管委会管理办法》； 7.《上海虹桥综合交通枢纽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总案）》（沪府办〔2012〕21号）； 8.《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 9.《劳务派遣暂行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22号）。 | | | |
| 项目设立的必要性 | 上海虹桥综合交通枢纽位于虹桥商务区内，是集航空、高铁、磁浮、轨道交通、长途客运、城市公共交通、出租车等多种交通方式于一体的多功能、超大型现代交通枢纽。秉承“以人为本”的设计理念、依托“公交优先”的建造思路，实现枢纽内部交通方式的方便换乘。 上海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应急响应中心（以下简称“ERC”）是虹桥商务区管委会的直属事业单位，主要负责与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各运营管理单位应急管理的日常衔接工作，承担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应急工作的常态管理、信息汇总、应急值守、综合协调和指挥平台等职责。 ERC的运作模式主要包括常态预防模式和突发事件处理模式。常态预防模式是指在常规工作状态下，应急响应中心负责收集、汇总、分析枢纽内各交通单位的运行信息，定期制作报表，供领导决策，同时向相关单位进行数据信息的及时通报，形成各交通单位之间信息共享的工作机制。突发事件处理模式是指若枢纽内有突发事件发生，相关单位除既定流程进行处理外，第一时间通报ERC，接到通知后ERC即时向上级单位汇报突发事件各要素，参照应急预案，对突发事件进行跟踪，并通报枢纽范围内其他交通单位，实现应急联动，将突发事件造成的损失控制在最小范围内。 为了更好地对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实施24小时全天候的视频监控和信息收集，真正做到信息共享、应急联动，更好地发挥“大交通”功能，需要实施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应急管理保障专项。 | | | |
| 保证项目实施的制度、措施 | 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制定并执行值守规章制度、学习制度、考核制度、信息报送制度、档案管理制度等项目管理制度，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按照工作计划开展应急管理保障专项工作，在确保项目实施进度的前提下，保证相关措施得到有效落实。 | | | |
| 项目当年投入资金构成 | 项目总预算(元) | 1818000 | 项目当年预算(元) | 1818000 |
|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额(元) | 1610000 | 同名项目上年预算执行数 | 1609226.33 |
| | | 子项目名称 | 预算金额(元) | |
| | 应急综合演练费 | | 500000 | |
| | 应急值守人员服务费 | | 1287000 | |
| | 应急通讯保障费 | | 31000 | |
| 项目实施计划 | (1) 招聘派遣值守大厅应急值守人员 招聘派遣值守大厅应急值守人员由ERC组织，通过“一招三年”方式进行公开招投标，购买专业机构服务，双方签订服务合同书，明确项目具体实施内容及要求，每年度末，对该年度的人事外包服务情况进行考核，考核合格后签订下一年度合同。 (2) 突发事件应急专项 演练根据《上海虹桥综合交通枢纽突发事件应急预案（总案）》虹桥商务区管委会相关部门和单位组建上海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应急管理领导小组（以下简称“枢纽应急领导小组”）及其办事机构、应急联动机构，协调落实枢纽应急管理工作。综合交通枢纽应急专项演练由枢纽应急办公室牵头，组织枢纽各运营管理单位定期举行突发事件应急处置综合演练，重点对枢纽应急办公室各成员单位之间的信息互通、协调联动机制等进行演练，以提高枢纽应急协调处置的效果。在未举行综合演练、或未发生综合性应急处置实战的年度，组织一次桌面演练或专项演练。专项演练依据突发事件的种类，有重点、有行业特色地进行。枢纽各运营管理单位根据应急管理日常工作需要，开展多种形式的应急演练，提高本单位突发事件预防与应急处置能力。 突发事件应急专项演练及培训整体流程包括枢纽应急办公室调研枢纽内各单位的应急管理安排和演练计划、制定虹桥枢纽综合交通枢纽年度应急演练工作计划、ERC根据演练计划制定应急演练方案（包括演练目的、组织领导、演练要素、演练准备、演练程序、经费预算等内容）、枢纽应急领导小组审核后根据演练计划实施各种形式的应急演练、最后对应急演练进行总结评估，出具评估报告。 | | | |
| 项目总目标 | 通过政府采购的形式，购买专业机构人事外包服务，确保值守大厅人员专业稳定，保障ERC值守大厅24小时监控业务的持续性。同时，通过应急综合演练、提升综合交通枢纽内各单位协调和解决突发时间的能力，确保虹桥综合交通枢纽安全、平稳、有序运行。 | | | |
| 年度绩效目标 | (1) 招聘值守大厅应急值守人员，保障值守大厅24小时监控业务的持续性，完成数据采集和信息报送； (2) 通过应急演练，提高ERC及枢纽内各运营管理单位应对突发事件的组织、协调及处置能力。 | | | |
| 分解目标 | | | | |
| 一级指标 | 二级指标 | 三级指标 | 指标目标值 | |
| 投入和管理目标 | 投入目标 | 预算执行率 | 100% | |
| | 管理目标 | 资金使用规范性 | 规范 | |
| | 管理目标 | 合同管理规范性 | 规范 | |
| | 管理目标 | 政府采购合规性 | 合规 | |
| 产出目标 | 数量目标 | 派遣人员数量完成率 | 100% | |
| | 数量目标 | 信息报送完成率 | 100% | |
| | 数量目标 | 应急演练完成数 | 5次 | |
| | 质量目标 | 派遣人员工作规范度 | 规范 | |
| | 时效目标 | 信息报送及时率 | 100% | |
| | 时效目标 | 应急演练及时完成率 | 100% | |
| 效果目标 | 社会效益目标 | 突发事件处置完成率 | 100%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派遣人员和所需人员种类匹配性 | 匹配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派遣人员和岗位要求的匹配性 | 匹配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应急能力提升 | 提升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事故响应率 | 100% | |
| | 社会效益目标 | 派遣人员的稳定性 | 稳定 | |
| 影响力目标 | 可持续目标 | 考核奖惩机制健全性 | 健全 | |
| | 满意度目标 | 派遣值守人员满意度 | 85% | |
| | 满意度目标 | ERC工作人员满意度 | 85% | |
| | 满意度目标 | 参与演练人员满意度 | 85% | |
| 备注 | | | | |